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張文咸

電話：(03)3322101 分機7467

電子信箱：1004745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400461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請至文化部附件下載區：<https://oddown.moc.gov.tw/> 下載附件，驗證碼：ZBBDQU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檢送114年文化禮金文宣資料，請貴校協助推廣宣導，鼓勵13歲青少年儘速領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文化部114年5月19日文創字第1143013528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鼓勵青少年參與藝文活動、拓展文化體驗，並促進藝文產業發展，文化部自112年起發放文化禮金，作為觀賞國片、欣賞表演、購書閱讀、參觀博物館及參與手作DIY等藝文消費折抵使用。今（114）年文化禮金持續發放16~22歲每人1,200點文化幣，並同時推廣13~15歲試辦計畫，每人發放600點文化幣（1點等同新臺幣1元），使用期間自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止。

三、有關文化禮金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資格及金額：13~22歲（出生日期為92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），具中華民國國籍或符合資格的外國人士，其中部分13歲青少年（出生日期在101年1月1日至12年31

學務處

114/05/23 10:39



1140003582

無附件



日)尚在就讀小學六年級，請宣導領用。

(二)怎麼領取：手機下載「文化幣」APP，完成註冊登記及身分驗證後，立即可用。另提供申請紙本券管道，請洽文化幣客服提出申請。

(三)如何使用：在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期間，至全國藝文消費點進行消費折抵。

(四)哪裡消費：可用於逛博物館、聽音樂會、看表演、實體書店買書、看國片、看本國籍歌手演唱會、唱片行、文創園區或市集、手作DIY或文化體驗旅程，全國22個縣市共有超過1.5萬個藝文消費點。

(五)有哪些優惠：

- 1、獨立書店點數放大：尋找貼有「本店適用獨立書店點數放大專案」識別標誌的獨立書店，每消費2點回饋1點，回饋點數最高為當年度文化禮金50%。
- 2、表演藝術五折青年席位：以易於入手之優惠優惠價格，提供包含劃定視線優良區域之「青年席位」，以及可自由選位之「五折自由座」。
- 3、結伴看國片：多人同行看國片，只要其中1人單次使用文化幣購票消費達350點以上，即可獲得加碼100點回饋點數，回饋次數無上限。在9月15日前加倍回饋，消費滿350點就送200點。
- 4、文化禮金消費再抽文化幣：單筆消費滿200點即獲得1次抽獎機會。
- 5、邀請好友回饋：已領取文化成年禮金者，只要邀請2名好友成功領取即可獲贈30點，之後每邀請1名好友即可

獲得10點，回饋無上限。

6、更多不定期優惠請詳文化幣官網 (<https://twcp.moc.gov.tw/prec-u/>)。

四、檢附宣傳圖卡、懶人包、海報如附件，宣傳影片及相關電子檔請至雲端連結下載：<https://reurl.cc/WAR8my>，敬請於貴校網站、社群媒體及校務系統協助宣傳，並透過宣傳文化幣申領及使用相關資訊，俾利學生瞭解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